

元朗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
2025年度第二次會議
港深西部鐵路（洪水橋至前海）香港段 — 勘查及設計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元朗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介紹港深西部鐵路（洪水橋至前海）（下稱「港深西部鐵路」）的初步走線和即將進行的勘查及設計工作。

背景

2. 因應香港的長遠發展需求，政府於2020年12月展開《跨越2030年的鐵路及主要幹道策略性研究》（下稱《策略性研究》），全盤並客觀地分析全港主要運輸基建的供應和需求。經綜合考慮公眾諮詢收到的意見和進行技術分析後，政府於2023年12月發表《香港主要運輸基建發展藍圖》，為香港未來的運輸基建發展提供規劃框架，並勾劃能滿足遠至2046年及以後的運輸及物流需求的策略鐵路及主要幹道網絡。《策略性研究》指出，香港可藉着《全面深化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改革開放方案》¹ 提升洪水橋／廈村新發展區為新界北核心商業區，促進金融及專業服務、現代物流業和科技服務的高端經濟合作發展。

3. 政府在2023年10月公布的《北部都會區行動綱領》亦提出，洪水橋／廈村新發展區與深圳前海合作區只是一灣之隔，作為北部都會區四大區域中的「高端專業服務和物流樞紐」，可與前海合作區和南山區在金融、專業服務、物流服務等領域推動和深化高端經濟合作，成為現代服務業中心，並輻射至整個大灣區，聚集頻繁往返兩地的服務人才。

¹ 中央在2021年9月公布《全面深化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改革開放方案》（下稱《前海方案》），把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下稱「前海合作區」）總面積由約15平方公里擴展至約120平方公里，強調推動前海合作區高水平對外開放，推動現代服務業創新發展，加快建立與香港聯通、國際接軌的現代服務業體制。《前海方案》不但提升前海合作區的功能，更能促進香港不同專業服務界別的長遠發展。

4. 現時，香港及深圳的鐵路集中連接深圳的羅湖和福田一帶，而連接香港與前海合作區以及深圳西部地區的交通主要依靠深圳灣大橋及深圳灣口岸。因應北部都會區跨境連接的運輸需求在未來將會十分殷切，港深西部鐵路將可大大提升港深西部發展走廊跨境客運服務的能力和水平。

5. 按照共同構建「軌道上的大灣區」的願景，特區政府與深圳市人民政府在2021年設立「港深跨界軌道基礎設施建設專班」（下稱「專班」），攜手推展跨境鐵路項目包括港深西部鐵路，以全面打通港深兩地的地鐵網絡，方便兩地市民使用地鐵服務往來香港和深圳，提升粵港澳大灣區基礎設施互聯互通水準。規劃建設跨境鐵路項目是深入貫徹落實《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的重要支撐和舉措，推動形成佈局合理、功能完善、銜接順暢、運作高效的基礎設施網路，促進大灣區城市更深度融合，並配合北部都會區發展策略所需。

6. 「專班」已分別於2022年及2024年完成港深西部鐵路的首階段和次階段研究，經通盤考慮粵港澳大灣區整體佈局及兩地城市發展需求，包括洪水橋／廈村新發展區及深圳前海合作區的規劃發展藍圖及推展時間表，確立了項目的策略價值和必要性，亦已初步研究鐵路方案的規劃、工程可行性、效益、環境影響，以及建設和營運安排等。「專班」於2024年11月審議並通過港深西部鐵路的次階段研究成果。

項目重點

7. 項目全長約18.1公里(香港段及深圳段分別約7.3公里及10.8公里)。走線由現正興建的屯馬線洪水橋站西面出發，途經廈村和流浮山，並跨越后海灣經深圳灣口岸連接至前海。全線以地下形式興建，並設5個車站，香港側設3個車站(分別位於洪水橋、廈村及流浮山)，深圳側設2個車站(分別位於深圳灣口岸及前海)。為配合兩地沿線的土地規劃發展，車廠將設於廈村。擬議港深西部鐵路的初步走線載於附件。

8. 擬議港深西部鐵路開通後，從洪水橋出發只需約15分鐘車程便可直達前海。項目可打通港深兩地西部的地鐵網絡，有利構建港深優質生活圈，方便兩地居民跨境商貿、工作、居住、學習及旅遊，是支持香港深度融入大灣區發展的策略性鐵路項目。特別是項目將大幅提升北部都會區與廣深科技創新走廊的銜接，有助更好發揮港深兩地人才和資源的優勢，進一步推動及深化兩地在金融及專業服務、現代物流業和科技服務的經濟合作發展。

9. 港深西部鐵路不僅提供跨境鐵路服務，也兼備香港境內城市通勤功能，滿足北部都會區內洪水橋／廈村新發展區以及流浮山、尖鼻咀及白泥一帶的本地出行需求。為提升通關便利性和出行體驗，更好發揮跨境鐵路的吸引力和效益，港深雙方同意於深圳側設「一地兩檢」口岸，香港境內則不設清關設施。

建議

10. 政府現建議開展港深西部鐵路香港段的勘查及設計，範圍包括財務評估、市場意見蒐集、擬備合約條款、檢視項目走線及車站位置、初步設計、工地勘測、環境影響評估、進行刊憲程序，以及就未來營運制定規管框架等。

未來路向

11. 政府已在2025年3月31日就港深西部鐵路香港段勘查及設計的撥款申請諮詢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其下的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我們計劃在諮詢元朗區議會收集有關區內人士的意見後，尋求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的支持，並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開展港深西部鐵路香港段的勘查及設計工作。待勘查及設計有初步結果後，我們會進行下一階段的諮詢工作。

12. 擬議港深西部鐵路香港段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下稱「《環評條例》」)附表2的指定工程項目，其建造和營運均須申領環境許可證。路政署會按照《環評條例》的規定完成環境影響評估，以評估工程對環境所產生的影響，並建議適當的緩解措施。然而，勘查及設計(包括相關工地勘測工程)均不屬指定工程項目，不會對環境造成長遠的不良影響。我們已在工程預算費內預留款項，用以實施適當的污染管制措施，以緩解本項目下的工地勘測工程對環境產生的短期影響。

13. 政府在規劃港深西部鐵路香港段的走線時已顧及在可行範圍內減少需要徵收的私人土地。我們將會在勘查及設計中審視在推展項目時所需徵用及/或清理的土地範圍。

14. 我們會爭取在25個月內完成相關勘查研究工作。視乎最終的財務安排，我們的目標是讓擬議工程計劃具備條件可在2027年招標，以盡快開展詳細設計及建造工程，以實現兩地政府於2035年開通港深西部鐵路的共同目標。

徵詢意見

15. 請各委員就本文件有關推展港深西部鐵路香港段的勘查及設計工作提供意見。

路政署
2025年4月

附件

附件 港深西部鐵路（洪水橋至前海）香港段 — 初步走線

